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3年9月7日上午10时至2023年9月8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翟营南大街389号卓达书香园二区8-2-203等2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530016978)。起拍价640000元,保证金100000元,增价幅度6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牛法官,电话0311-66758057,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3年9月7日上午10时至2023年9月8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鹿泉市开发区横山北方大学园润园15-2-301/15-2--110号不动产,住宅建筑面积104.28平方米,仓储建筑面积13.44平方米。起拍价:500000元,保证金:50000元,加价幅度:5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郭法官,电话0311-66758044,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3年9月7日上午10时至2023年9月8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栾城区冶河镇程上村东西大街1号,希望之州2-2-2504号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冀(2021)栾城区不动产权第0003181号),建筑面积140.23平方米。起拍价:950000元,保证金:95000元,加价幅度:9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李法官,电话0311-66758170,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王晓强:
本院受理原告刘美建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平山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李彦虎:
本院受理原告苏平平诉被告李彦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31民初15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山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辽宁光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在执行吴公福、王文起、刘连雪、车军辰与辽宁光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辽宁光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因其是分公司,不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规定,申请追加辽宁光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

正定县人民法院